询 价 函

一、项目名称：盐城市粮油集团公司本部扦样检测服务。

二、项目概况：

根据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印发《政府储备粮油质量检查扦样检验管理办法》的通知，我公司粮食出入库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扦样检测工作。

三、服务内容：

为盐城市粮油集团公司本部提供扦样检测服务（粮食检测指标表见附件2），并出具检测报告。

四、服务周期：1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计算） 。

五、控制价：700元/份（本次报价为固定总价包干，含扦样人员交通、食宿、利润、税金、编制报告等一切费用）

六、资质要求：

1.服务单位须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扦样检测服务，具备行业主管部门核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且在有效期内。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活动。

3.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

4.信用良好，近两年内无不良信用记录。未被“信用中国”“信用江苏”“信用盐城”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现场扦样人员须具有保管员或化检员资格证书。

6.本项目不接受检测指标分包给其他检测单位。

七、结算方式：服务方采取计件收费方式收取技术服务费用（以实际检测样品件数为结算依据），每半年结算一次，检测报告及增值税专用发票全部出具后由委托方一次性付清余款。

八、项目联系人：杨新生，联系方式：15240347030；

报价联系人：成女士，联系方式：18305108100；

地址：盐城市金融城12号楼盐城市粮油集团有限公司。

九、其他：无。

十、监督部门：

部门：盐城市粮油集团有限公司监督电话

电话：0515-81880180

请报价单位将报价单原件、营业执照及CMA复印件盖公章于2024年11月13日16：00前将报价函密封送(邮寄）至联系人，截止规定时间未送达视同放弃。

报 价 函

致：盐城市粮油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盐城市粮油集团有限公司本部扦样检测服务询价函要求，我公司郑重承诺：

我公司自愿参加本次询价项目，承诺遵守本项目采购程序，我方愿以服务费 (含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的报价提供询价函服务。

我公司提供的服务皆为符合国家标准和询价函要求的服务项目，我公司承诺为盐城市粮油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符合或高于询价函要求的服务，并对盐城市粮油集团有限公司委托的服务不推诿。

报价单位（公章）：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报价日期：